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16-114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21日接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何巧女女士和唐凯先生函告，获悉何巧女女士和唐凯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何巧女	是	25,430,000	2016-7-20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2.28%	个人融资
唐凯	是	55,200,000	2016-7-20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6.88%	个人融资

2、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何巧女女士共持有本公司1,113,789,413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.17%。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950,871,309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85.37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7.71%。

唐凯共持有本公司205,349,530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.14%。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28,850,00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62.75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.11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21日